

满怀大地深情 守土有力有效

——我市2023年自然资源工作综述

邵阳日报记者 易蓝 通讯员 彭少飞

南山国家公园山水林田湖草一体化保护修复案例入选全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十大范例。

“‘1+1+1=0’耕地保护‘长牙齿’模式”被湖南耕地保护工作创新成果集收录,并作为湖南推进自然资源督察执法工作的经验做法之一获《中国自然资源报》推介。

“洞口县落实‘四到位’举措 追回‘变装出走’的耕地”和“邵东市仙槎镇镇底发力 打通耕地保护‘最后一米’”获评“2023年度湖南省耕地保护创新案例”。

过去一年,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持续“满怀大地深情”,进一步强化责任、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实现土地保障能力全面提升、资源保护成效明显。

土地执法见实效

2023年3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联合印发《邵阳市打击整治自然资源领域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至此,我市在全省率先推出“田长+检察长+警长”制度,以“三长”合力严格土地执法监管,蹚出了耕地保护依法治理新路径。

我市山多田少、人多地少,耕地保护压力大。而在土地执法监管中,通常会遇到调查取证难、违法制止难、强制执行难等问题。通过田长、检察长、警长分工合作,能更好实现违法用地和非法采矿“存量全清零、增量零增长、全年零发生”目标。

在这套“1+1+1=0”的公式中,自然资源管理部门负责组织开展全面排查、专项执法检查、查处各类自然资源违法行为;检察机关负责在非法占用农用地等案件会商等方面提供指导,对公安机关提请逮捕或移送审查起诉

的案件及时审查,对符合逮捕、起诉条件的犯罪嫌疑人及时批准逮捕、提起公诉等;公安机关则负责配合自然资源管理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对涉嫌犯罪的违法线索提前介入,集中力量查办一批土地、矿产违法案件。

2023年,我市自然资源部门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线索52起,公安机关共立案侦查非法占用农用地、非法采矿案26起,破案17起,刑事拘留39人,移送起诉42人。在“三长”制的护航下,我市耕地面积达39.7万公顷,超过底线目标2593.3公顷,实现“进大于出”的历史性转折,耕地占补平衡三项指标同样实现“由负转正”。

披绿生金开新局

清风拂面,满目翠绿,各类农作物长势喜人,这是隆回县金石桥镇罗公湾采石场重获“新生”的真实景象,也是我市大力实施矿山生态修复后所呈现的秀美风貌。

罗公湾采石场曾因偷挖乱采现象严重,导致矿区内土地被大片压占,耕地严重损毁,生态环境一度恶化。

2022年,罗公湾采石场作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被纳入湘桂岩溶地湖南沅江、资江上游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修复土地总面积4.2737公顷,主要修复为耕地。为做好后期管护,修复好的土地最终交由当地村民委员会耕种。如今,项目区已耕种水稻、玉米、大豆等粮食作物,每年可稳定获利30万元左右,实现了生态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统一。

从“千疮百孔”到“重披绿装”,罗公湾采石场的美丽蝶变,彰显了我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守土尽责的初心和使命。

为持续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工作,我市各级自然资源与规划部门结合

当地经济特色,结合修复区国土空间规划资源环境承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分区施策,打造了“生态修复+中药材种植”“生态修复+林果经济”“生态修复+土地增减挂钩”等五种各具特色的生态修复模式。其中,在武冈市马安矿区历史遗留矿山试点探索“生态修复+废弃土石料利用+国有建设用地”修复模式,引进第三方社会资本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修复矿山面积28.5公顷,削坡减荷产生可利用废弃土石料224万吨,新增可规划国有建设用地11.6公顷。

资源管控有力度

我市启动历史旧账清理,成立“三类土地”清理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专班,实行“领导包案、一地一策”工作机制,处置率走在全省前列。截至2023年底,全市处置批而未供土地2111公顷、闲置土地456公顷。

与此同时,我市深入开展违法用地“三零”行动,保持打击违法用地高压态势,将“长牙齿”的硬措施落到实处。2023年,土地卫片执法中发现的违法用地数量、面积和占用耕地面积同比分别下降63.97%、75.13%、71.68%。此外,我市持续推进耕地“非粮化”“非粮化”专项整治,截至2023年底,已整改到位1868宗。

新时代要有新气象,当有新作为。站在新的历史起点上,我市各级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将继续砥砺前行、加压奋进,让每一寸被利用好的土地、每一抹被守护好的绿色成为建设现代化新邵阳征程中的新空间和新动能。

回眸2023·砥砺前行

深入推进“数字邵阳”建设

全市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推进会召开

王永红等出席

邵阳日报讯(记者 易蓝 通讯员 唐波)1月17日,全市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推进会召开,对“数字邵阳”及政务信息化建设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王永红,市政府秘书长陈秋良出席。

会上,邵阳城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通报了“数字邵阳”项目工作推进情况,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通报了政务信息化工作推进情况并对《邵阳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进行解读,绥宁县就政务信息化项目推进工作经验发言。

会议指出,发展数字经济是打造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引擎,也是满足人民高品质生活需要的重要途径。要深刻认识加快数字经济

发展的重大意义,切实增强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责任感、紧迫感,为加快实现“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提供有力支撑。

会议强调,要紧扣“四个着力”,加快数字社会建设,着力培育统一数据要素市场,着力引进和培养数字经济领域高端人才,着力构筑全民畅享的数字生活,着力构建数据安全治理模式,保障数据应用健康稳定运行。要围绕“五个统一”,加强数字政府建设,做到统一建设、统一平台、统一数据、统一服务、统一运营,推动数字经济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要聚焦“三个到位”,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支撑保障,通过组织领导到位、协调配合到位、督导考核到位,形成各级各部门凝心聚力、主动作为、共同推动“数字邵阳”建设的良好局面。

市主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

邵阳日报讯(记者 袁枫 通讯员 唐海军)1月18日下午,市政府召开2024年春节烟花爆竹禁燃禁放工作部署会。副市长沈志定出席会议。

会议明确了2024年春节烟花爆竹禁燃禁放范围。大祥区:新城大道(邵水西路交叉口)一高级技工学校一圣地亚哥小区一沪昆高速一洛湛铁路一兔石洲路口一资江一邵水河围合区域;双清区(含邵阳经开区):双江口一白马大道一世纪大道一邵阳大道一老320国道一洛湛铁路一昭阳路一古塘路一龙须塘路一白云路一资江一邵水河围合区域;北塔区:桂花桥一邵阳大道一邵西大道一新320国道一邵阳监狱一老320国道

一雪峰桥一魏源西路一资州路一龙山路一北塔路一虎形山路一九龙路一南山路(枫江溪口)一资江围合区域。

沈志定指出,市主城区禁止燃放烟花爆竹是落实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的需要,也是打赢蓝天保卫战、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需要。他要求,市辖三区及全市各职能部门要统一思想,严格按照网格划分、属地管理的原则落实各项工作要求,压牢压实街道(乡镇)及社区(村组)主体责任。要广泛宣传引导,强化源头管控,加大巡查和执法力度,营造禁燃禁放浓厚氛围。要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市人民过一个环保、祥和、平安的新春佳节。

10名“最美退役军人”获表彰

邵阳日报讯(记者 王秀丽 通讯员 岳钧 林辉)1月17日,2023年度邵阳市“最美退役军人”发布仪式举行。副市长贺源、邵阳军分区副司令员宋德瑞出席。

为讲好退役军人故事,展示全市退役军人风采,市委宣传部、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邵阳军分区政治工作处联合开展2023年度邵阳市“最美退役军人”学习宣传活动。经广泛发动、层层推荐和评审公示等环节,评选出唐和、肖长青、李南昌、尹芳斌、阮飞骅、刘媚、李学军、唐鸿波、唐会虎、文爱华10名2023年度邵阳市“最美退役军人”。

此次获表彰的10名“最美退役军人”,来自全市各行各业,有赴

汤蹈火、勇往直前的消防员,有扎根基层一线、全心全意为群众做实事解难题的先锋模范,有勤勤恳恳的农村青年创业致富带头人,充分展现出退役军人“退伍不退志、退役不褪色”的风采和立足岗位作贡献的精神风貌。

贺源要求,要宣传、学习“最美退役军人”的先进事迹,在全市营造尊崇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要立足“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目标,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一以贯之做好全市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不断激发广大退役军人奋斗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巨大潜能,为建设现代化新邵阳凝聚磅礴力量。

邵东一男子因吸烟引发火灾被行政拘留

小小烟头酿灾祸

邵阳日报讯(记者 刘波 通讯员 赵礼军)时至今日,邵东市居民宁某还在懊悔——当初真不该抽烟,不然就不会引发火灾,更不会因此被行政拘留10日。

令宁某追悔莫及的事,发生在上月7日。当天13时许,邵东市消防救援大队接到火警求助电话——大禾塘街道星沙物流园一货车发生火情。消防救援人员迅速到现场处置,成功将火扑灭。此次火灾导致货车上部分货物被烧毁,造成经济损失约8000元,所幸无人员伤亡。

据邵东市消防救援大队调查,该起火灾是由于物流园托运站装卸工人宁某在车厢内吸烟,未燃尽的烟头掉入货物中引发。

经审查,宁某对自己过失引起火灾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火灾事故调查规定》等法律法规规定,邵东市消防救援大队将此案移交邵东市公安局。2023年12月24日,邵东市公安局依法对宁某给予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

邵阳消防提醒,烟头虽小,火患无穷。香烟烟头中心部位燃烧温度高达700℃至800℃,在卷纸的燃烧边缘,温度也可达200℃至300℃,远高于木材、纸张等常见物的燃点。烟头引起棉絮、木棉着火需3分钟至7分钟,引起腈纶着火只需1分钟左右。市民千万记住,吸完烟后应及时将烟头完全掐灭再丢弃,别让烟头变“纵火”。

北塔区人民法院发出新年首份行政赔偿调解书

搭建“连心桥” 实现“最优解”

邵阳日报讯(记者 唐杨威 通讯员 王帅栋 陈婷)近日,在邵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会议室,由北塔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陈亚辉担任承办法官的行政赔偿案件成功调解结案,并于结案当天发出北塔区人民法院2024年首份行政赔偿调解书。

该案为原告唐某某诉被告邵阳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行政赔偿一案。原告唐某某以被告在2023年3月8日的执法过程中造成人身伤害为由

诉至法院,要求确认被告执法行为违法并赔偿原告相应损失18万余元。

法院经审查发现,该案属于行政调解的争议范围。于是,承办法官陈亚辉决定通过行政调解的方式,开展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他通过实地走访查看、法院调取证据、现场面对面化解的方式,一方面向双方充分释法明理,引导当事人预判裁判结果;另一方面,抓住矛盾焦点,引导双方当事人积极协商。经过法院多次组织调解,最终双方当事人握手言和,并就诉

争赔偿项目和金额达成一致意见。承办法官陈亚辉现场制作了行政调解笔录,并于当天发出行政赔偿调解书。至此,双方矛盾得以解决。

下一步,北塔区人民法院将继续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工作向纵深发展,将行政争议化解与依法行政、助力法治政府建设深度融合,搭建好争议双方的“连心桥”,让矛盾解决按下“快进键”、实现“最优解”,将“案结事了、政通人和”理念全方位融入审判工作中,努力谱写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新篇章。



1月15日,志愿者在城步苗族自治县儒林镇中心小学即将投用的“儿童之家”内摆放学习用品。2023年以来,该县民政局携手县青青社会服务中心筹措资金7万余元,在茅坪镇大古中心学校、西岩镇中心小学灯塔校区、儒林镇中心小学各建设一个“儿童之家”,为儿童提供更多关爱、更好服务。

严钦龙 孟宪仁 摄影报道